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50/2014 號(8.7.2014)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六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2/2014 號)

委員就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提供意見，關注黃大仙廣場的排水設施、供電系統、天幕維修保養、綠化環境及就加設洗手間設施與否進行討論。委員最後通過「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並請黃大仙民政事務處安排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

2014 - 15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3/2014 號)

2. 委員同意文件第四段有關修訂「牛池灣瓊東街新麗花園外加建避雨亭」工程(WTS-DMW110a)及「牛池灣街近臨時休憩處加建兩個避雨亭」工程(WTS-DMW128a)的範圍，兩項工程的費用亦會分別修訂為180,000元及220,000元，而舊有的地區小型工程「牛池灣瓊東街行人道加建有蓋通道」工程(WTS-DMW110)和「延長豐澤樓至玉宇樓有蓋行人通道」工程(WTS-DMW128)項目將予以取消。委員亦通過文件第五段有關取消已獲原則性通過的地區小型工程「延長蒲崗村道天橋上蓋連接學校村有蓋行人通道」工程(WTS-DMW165)。

2014 - 15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申請建議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4/2014 號)

3. 委員原則性通過「瓊東街(近瓊軒苑)加建避雨亭」工程(WTS-DMW167)及「龍翔道永光書院對出增設避雨亭」工程(WTS-DMW170)，兩項工程的預算費用分別為180,000元及270,000元。

重建摩士公園游泳池副池為室內暖水池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35/2014號)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建築署及顧問公司向委員報告摩士公園室內游泳池的工程進度，建築署預計於本年六月底完成詳細設計，希望收集委員意見以作最後修改。委員建議改善泳池的行人路接駁、改建觀眾席及查詢工程時間表，並請康文署和建築署盡快進行工程相關程序。

「重建位於龍翔道近新光中心的行人天橋及延長龍翔道巴士停車處」工程完成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36/2014號)

5. 委員建議以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中的宣傳費用，修飾新光天橋的舊鐵橋橋面(鐵料)，用作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宣傳平台，並在放置鐵料的位置前豎立牌匾，記載關於舊新光大橋的歷史。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再作考慮，並待有計劃時再提交討論。

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黃大仙區舉辦的康體活動及管理康樂設施的情況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37/2014號)

6. 為向將升至甲組聯賽的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康體會)轄下黃大仙足球隊提供更好的主場地，康文署及香港足球總會積極計劃於本年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維修斧山道運動場時，一併提升草地足球場，以符合職業球賽的要求。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38/2014號)

7. 委員同意成立由黃大仙區議會代表、康體會代表及康文署代表組成的第五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工作小組，以綜合處理港運會的相關事宜。康文署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發信邀請區議員加入工作小組。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六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20/5/8